

证券代码：835218

证券简称：芳香庄园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新疆芳香庄园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发布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由于该公告存在数据计算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1、业绩补偿承诺

芳香科技承诺：标的公司和硕种植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的净利润（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3,500.00 万元、4,000.00 万元和 4,100 万元；芳香庄园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的净利润（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780 万元、1,400 万元、2,400 万元。芳香科技承诺：将持有的芳香庄园股份质押给同方金控，质押股份总数=和硕种植 2018 年至 2020 年承诺净利润之和 ÷ 3.7 元/股。如和硕种植、芳香庄园当年实现承诺净利润，或芳香科技已履行补偿义务，芳香科技可在当年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者当年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逐步解除股份质押。

截至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芳香庄园 2018 年净利润 9,995,739.88 元，不低于 780 万元，不存在触发业绩补偿条款；和硕种植 2018 年净利润 30,126,910.97 元，低于 3,500.00 万元，存在触发业绩补偿条款，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中，“第四条 利润补偿方式”之 4.3 业绩补偿金额计算公式，芳香科技将按照补偿

条款于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履行补偿义务，积极履行承诺，现金补偿芳香庄园 4,873,089.03 元。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1、业绩补偿承诺

芳香科技承诺：标的公司和硕种植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的净利润（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3,500.00 万元、4,000.00 万元和 4,100 万元；芳香庄园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的净利润（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780 万元、1,400 万元、2,400 万元。芳香科技承诺：将持有的芳香庄园股份质押给同方金控，质押股份总数=和硕种植 2018 年至 2020 年承诺净利润之和 \div 3.7 元/股。如和硕种植、芳香庄园当年实现承诺净利润，或芳香科技已履行补偿义务，芳香科技可在当年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者当年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逐步解除股份质押。

截至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芳香庄园 2018 年净利润 9,995,739.8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71,747.40 元，不低于 780 万元，不存在触发业绩补偿条款；和硕种植 2018 年净利润 30,126,910.97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989,134.96 元，低于 3,500.00 万元，与 2018 年承诺实现净利润数之间存在差异，未完成业绩承诺，存在触发业绩补偿条款，现金补偿芳香庄园 5,010,865.04 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除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新疆芳香庄园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7日